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p Kei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下文所載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280,760	415,332	(32.4)%
毛利	36,443	23,056	5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685	2,072	657.0%
每股溢利(港仙)	1.08	0.14	

-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280.8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134.5百萬港元或約32.4%。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5.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1百萬港元增加約657.0%。
-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2024年：0.01港元)，總金額為28,905,000港元(2024年：14,50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4	280,760	415,332
收益成本		<u>(244,317)</u>	<u>(392,276)</u>
毛利		36,443	23,05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3,152	2,260
行政開支		(21,570)	(22,361)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49)	(393)
融資成本		<u>(1)</u>	<u>(2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7,175	2,538
所得稅開支	6	<u>(1,490)</u>	<u>(466)</u>
本年度溢利		<u><u>15,685</u></u>	<u><u>2,072</u></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撥備		<u>(30)</u>	<u>5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30)</u>	<u>5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5,655</u></u>	<u><u>2,128</u></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u>1.08</u></u>	<u><u>0.1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77	10,962
無形資產		–	55
遞延稅項資產		498	1,551
		<u>12,275</u>	<u>12,568</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4,120	152,642
合約資產	10	100,767	129,8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5,478	5,284
銀行結餘		68,686	58,721
		<u>259,051</u>	<u>346,51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18,326	204,769
合約負債	12	1,539	2,538
應繳稅項		52	–
虧損性合約撥備		–	624
		<u>119,917</u>	<u>207,931</u>
流動資產淨值		<u>139,134</u>	<u>138,57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1,409</u>	<u>151,147</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1,160	974
遞延稅項負債		385	–
		<u>1,545</u>	<u>974</u>
資產淨值		<u>149,864</u>	<u>150,173</u>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14,452	14,646
儲備	<u>135,412</u>	<u>135,527</u>
總權益	<u>149,864</u>	<u>150,17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4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en Luck Limited(「Golden Luck」,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臨興街19號同力工業中心B座6樓6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3. 採納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自提供屋宇設備工程以及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類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服務類型		
屋宇設備工程	267,842	402,315
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	<u>12,918</u>	<u>13,017</u>
	<u>280,760</u>	<u>415,332</u>

所有服務的收益確認時間隨時間轉移。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均於香港產生。

(ii) 分配至於報告期末仍未完成的餘下客戶合約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以及預期確認收益的時間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提供屋宇設備工程		
— 一年內	140,123	271,23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u>2,039</u>	<u>13,992</u>
	<u>142,162</u>	<u>285,227</u>

本集團所有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業務分部乃按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劃分。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概無匯集由主要經營決策人識別的業務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報告及業務分部如下：

- (i) 屋宇設備工程 — 提供包括機械通風及冷氣系統、電力系統、供水及排水系統、消防系統及其他相關工程的屋宇設備工程
- (ii) 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 — 提供屋宇設備系統的保養及維修服務以及更換零件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人並無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設備 工程 千港元	保養、維修 及其他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267,842</u>	<u>12,918</u>	<u>280,760</u>
分部業績	<u>33,217</u>	<u>3,226</u>	<u>36,443</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3,152
行政開支			(21,57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849)
融資成本			<u>(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17,175</u></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設備 工程 千港元	保養、維修 及其他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402,315</u>	<u>13,017</u>	<u>415,332</u>
分部業績	<u>18,914</u>	<u>4,142</u>	<u>23,056</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2,260
行政開支			(22,36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393)
融資成本			<u>(2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2,538</u></u>

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毛利。

地區資料

根據有關實體經營業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僅產生自香港，而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屋宇設備工程客戶收益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A	55,724	-
客戶B	44,072	155,073
客戶C	42,114	不適用 ¹

¹ 來自相關客戶的收益少於本集團上一個年度總收益的10%。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就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而言，概無個別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收益。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董事薪酬(不包括長期服務金撥備)	13,944	9,410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50,104	52,04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22	1,779
—長期服務金撥備	148	133
員工成本總額	65,818	63,365
核數師酬金	900	1,000
無形資產攤銷	55	58
確認為開支的材料成本	73,498	113,2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95	2,660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61	(168)
就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788	561
	849	393
銀行利息收入	(1,774)	(1,8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070)	(176)
虧損性合約撥備(附註(a))	-	624
有關倉庫、辦公室物業及 停車場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附註(b))	1,968	1,958

附註：

(a)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收入成本。

(b) 本集團定期就倉庫、辦公室物業及停車場訂立短期租賃。

6.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2	—
遞延稅項	1,438	466
	<u>1,490</u>	<u>466</u>

本集團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已就一間附屬公司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其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為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盈利按8.25%繳稅，而餘下應課稅盈利按16.5%繳稅。

由於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並無擁有結轉可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的估計稅項虧損或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上一個年度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7. 股息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總金額為28,90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14,505,000港元已獲批准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付。

8. 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度溢利15,685,000港元(2024年：2,072,000港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52,561,233股(2024年：1,486,637,678股)計算。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61,536	84,4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1,533)	(1,472)
	<u>60,003</u>	<u>82,931</u>
已付按金	17,475	63,794
其他應收款項	277	890
預付款項	6,365	5,027
	<u>24,117</u>	<u>69,711</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84,120</u>	<u>152,642</u>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向客戶提供介乎0至90天(2024年：0至45天)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0,253	42,162
31至60天	3,698	28,402
61至90天	11,412	7,435
超過90天	14,640	4,932
	<u>60,003</u>	<u>82,931</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當中包括賬面值總額為29,750,000港元(2024年：40,769,000港元)的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於該等逾期結餘中，賬面值總額10,309,000港元(2024年：4,729,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及未被視作違約，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合約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103,209	131,5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2,442)	(1,654)
	<u>100,767</u>	<u>129,863</u>

分析為即期：

屋宇設備工程的未開具發票收益	59,075	82,471
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的未開具發票收益	-	525
屋宇設備工程的應收保留金	41,692	46,867
	<u>100,767</u>	<u>129,863</u>

報告期末按保修期到期情況將予結算的應收保留金：

屋宇設備工程的應收保留金		
一年內	25,110	28,028
一年後	16,582	18,839
	<u>41,692</u>	<u>46,867</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資產變動，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減少：(1)於保修期內根據持續執行及已完成的合約數目計算的應收保留金金額；及(2)於報告期末已提供相關服務已但尚未向客戶開立賬單或經外聘測量師核證的屋宇設備工程面積及數目。

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並於個別合約的保修期末可收回，保修期為各項目完成日期後介乎一至兩年。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將此等合約資產分類為即期，原因為本集團預計會於其正常營運週期內將該等資產變現。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59,559	71,874
應付保留款項(附註b)	6,175	11,752
應計分包及物料成本	31,071	104,415
應計員工成本	19,158	15,0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u>2,363</u>	<u>1,635</u>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118,326</u>	<u>204,769</u>

附註：

(a)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2024年：30至60天)。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7,654	46,814
31至60天	2,405	5,798
61至90天	1,167	485
超過90天	<u>28,333</u>	<u>18,777</u>
	<u>59,559</u>	<u>71,874</u>

(b) 根據就向分包商發放保留金協定的條款及條件並計及整改工程的狀況，於報告期末的應付保留金將按以下方式結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要求或一年內	3,922	7,248
一年後	<u>2,253</u>	<u>4,504</u>
	<u>6,175</u>	<u>11,752</u>

12. 合約負債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屋宇設備工程客戶墊款，即期	<u>1,539</u>	<u>2,538</u>

本集團將合約負債分類為流動，原因為本集團預期在其正常經營週期內結算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變動：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538	–
合約負債因年內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而減少	(2,538)	–
合約負債因屋宇設備工程預收款項而增加	<u>1,539</u>	<u>2,538</u>
於年末	<u>1,539</u>	<u>2,538</u>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屋宇設備工程及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合約的通常付款條件如下：

當本集團在提供服務前收到預付款項或現金墊款時，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相關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現金墊款金額為止。

13.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取得以黃先生擁有的物業及本集團的質押資產作抵押的銀行融資73,700,000港元(2024年：83,700,000港元)。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2	4,8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u>5,478</u>	<u>5,284</u>
	<u>10,110</u>	<u>10,14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營業務是為香港屋宇設備工程系統提供各類工程服務。本集團從事屋宇設備工程，主要有關於(i)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ii)電力系統；(iii)供水及排水系統；及(iv)消防系統的供應、安裝及保養。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分為兩類，即(i)現有樓宇及新樓宇的屋宇設備工程項目(「**屋宇設備工程項目**」)；及(ii)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保養項目**」)，主要包括提供屋宇設備工程系統保養及維修服務以及更換零部件。

就屋宇設備工程項目而言，本集團須完成合約所載工程範圍列明有關於屋宇設備工程系統安裝及／或升級的工程。就保養項目而言，本集團須於固定合約期內就物業或物業組合的現有屋宇設備工程系統提供保養服務。保養服務包括定期檢驗及保養以及急修服務。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臨的未來機遇及挑戰將繼續受香港物業市場的發展以及影響勞工成本及物料成本的因素影響。董事認為，將於香港興建及保養的物業數目仍然是香港屋宇設備工程行業增長的主要推動力。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擁有26個項目(包括進行中及即將展開的項目)，未付款的總合約價值約為142.2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5.3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80.8百萬港元，減少約32.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2.3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44.3百萬港元，減少約37.7%。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及合約規模減少，導致次承判開支及物料成本減少，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減少。由於本集團供應商提供的設備及材料成本降低，本年度實施更有效的成本管理，銷售成本的減少幅度超過了收益的減少幅度。

毛利

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36.4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則約為23.1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銷售成本減少超出收益減少所致。

本年度，毛利率約為13.0%，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則約為5.6%，原因乃本年度銷售成本的降幅高於收益。本年度，由於本集團面對供應商的設備及材料成本下降，實施更有效的成本管理，因此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有所下降，令毛利率高於去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4百萬港元減少約3.6%至本年度的約21.6百萬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0.9百萬港元或39.1%至本年度的約3.2百萬港元。於本年度，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5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約0.5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年度溢利及淨溢利率

本年度溢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657.0%至本年度約15.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毛利率增加的影響及行政開支較低。本年度淨溢利率為約5.6% (2024年：約0.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271.3百萬港元(2024年：359.1百萬港元)，以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121.5百萬港元(2024年：208.9百萬港元)及約149.9百萬港元(2024年：150.2百萬港元)撥付。

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計息貸款及借款，於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2.2倍(2024年：1.7倍)。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24年：零)。

資產負債比率按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貸款及借款總額分別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旨在為本集團資產保值，因而於本年度全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5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外，概無財務投資。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價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5.5百萬港元(2024年：5.3百萬港元)抵押，並將位於香港九龍灣臨興街19號同力工業中心B座6樓B9室工場面值約4.6百萬港元(2024年：4.9百萬港元)的物業押記予銀行，作為獲取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益的業務及借款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於本年度，並無面臨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匯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交易或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9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成功上市，並於2018年2月12日轉往聯交所主板。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4,452,300港元(2024年：14,646,000港元)及其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445,23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2024年：1,464,600,000股)。本集團於本年度在聯交所購回合共19,370,000股自身普通股。有關股份回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下文標題為「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的一段。

承擔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經營租約承擔(2024年：無)。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2024年：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無)。

僱員及薪酬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19名僱員(2024年：113名僱員)。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5.8百萬港元(2024年：63.4百萬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員工的表現及其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待遇(根據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於基本薪金的基礎上，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可給予酌情花紅獎勵。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贊助培訓課程。購股權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貢獻授予合資格僱員。本集團亦定期為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深明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長遠的成功及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標準及程序，以便提升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透明度，保護本公司股東權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本年度，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本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且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行為。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可就本集團事務、整體表現及未來發展等直接溝通及交換意見的平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程序及核數師報告的提問。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舉行，大會通告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刊發。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總金額為28,90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以及遵守開曼群島法律及其他相關規則及法規。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年度，本公司於市場透過聯交所購回合共19,37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扣除交易成本前)約為1,426,000港元。回購相關交易成本(包括經紀費、印花稅及交易徵費等)約為33,000港元。已購回股份其後已悉數註銷。於本年度，已購回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於聯交所 購回 的普通股 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 代價 (扣除交易 成本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5年3月	1,880,000	0.075	0.075	141
2025年4月	12,230,000	0.075	0.075	917
2025年9月	<u>5,260,000</u>	0.070	0.068	<u>368</u>
	<u><u>19,370,000</u></u>			<u><u>1,426</u></u>

完成上表所示股份購回及註銷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少至1,445,230,000股。董事會認為購回股份能夠展示本公司對其業務展望及前景的信心，將最終令本公司受惠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或出售任何庫存股份。

核數師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經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審核，立信德豪將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更換其外聘核數師。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8日(星期五)至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普通決議案後方告作實。則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為釐定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至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接獲及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告的工作範圍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所進行之鑒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告發出任何鑒證。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apkei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將於2026年4月根據上市規則於上述網站刊發及登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不懈努力及齊心協力表示感謝。

代表董事會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振聲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鏡光先生、蘇女好女士及鄧順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育明先生、劉國樂先生及譚振忠先生。